

沂财农指〔2021〕8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省市财政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沂南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：

根据临沂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省市财政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临财农指〔2021〕5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省市财政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98.96 万元。其中：2021 年省财政“先打后补”疫苗资金 60 万元，省级资金项目代码：S20050312000107，支出列 2021 年 2130122“农林水支出”类“农业”款“农业生产发展”项预算支出科目；2021 年市财政“先打后补”疫苗资金 38.96 万元，支出列 2021 年 2130122“农林水支出”类“农业”款“农业生产发展”项预算支出科目，专项用于 2021 年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“先打后补”省市财政补助。

请严格按照省财政厅、省水利厅、原省农业厅、原省海洋与渔业厅、省畜牧局《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防灾资金管理的通知》（鲁财农〔2017〕60 号）等制度规定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为加强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补助资金绩效管理，将绩效目标（附件 2）一并下达，请做好本辖区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1 年省财政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补助资
金绩效目标表

沂南县财政局

2021 年 4 月 28 日